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中科绿洲（北京）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参加常州市新北区薛家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生命健康产业园区（薛家镇）土壤分析服务项目/01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生命健康产业园区（薛家镇）土壤分析服务项目/01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科绿洲（北京）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038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6.04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中科绿洲（北京）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6月20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 中科绿洲（北京）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 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18 人。

测试结果： 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 2024 年 6 月 17 日

申明： 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 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2-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（**请进行勾选**）：

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中科绿洲（北京）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4年06月20日